

(13)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岐山县雍川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雍川镇 2026 年户厕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
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雍川镇 2026 年户厕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林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3.2561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91.53191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陕西林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： 2026年9月17日